

证券代码：837595

证券简称：坦程物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其他股东 ☐ 收购人 ☐ 其他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董监高 ☐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承诺来源	☐ 申请挂牌 ☒ 重大资产重组 ☐ 收购 ☐ 日常及其他	☐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 权益变动 ☐ 整改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回购的承诺 ☐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 其他承诺 终止重组后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承诺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31 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承诺：自公司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51）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第二十条规定“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后，因自愿选择终止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或律师对异常交易无法发表意见或认为存在内幕交易且不符合恢复重大资产重组进程要求等原因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应当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临时公告，并同时在公告中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历时较长，内部相关工作还未完成。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公司拟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特承诺：自公司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其他说明

无

四、备查文件

《承诺书》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